

北京联合大学 2020 年艺术类专业复试考试方案的通知

按照《北京联合大学关于 2020 年艺术类专业考试方案调整的公告》，我校表演专业复试取消现场考试，采用考生提交视频方式进行考核。具体要求如下：

一、考试内容

| 考试阶段 | 考试科目 | 考试内容 | 分数占比 | 总分 |
|------|------|----------|------|-------|
| 复试 | 小品 | 命题表演（单人） | 85% | 100 分 |
| | 综合评价 | 演员综合创作素质 | 15% | |

二、考试的相关要求

1. 初试成绩合格的考生有资格上传复试视频文件。复试视频文件中考试科目只包含**命题表演（单人）**一项内容，考生不得增加录制其他内容，且须不关机一次性录制完成，否则成绩按照 0 分处理。

2. 命题表演（单人）题目

- （1）捉蝴蝶
- （2）看榜
- （3）拿错了钥匙

考生可以在上述三个题目中任选一个进行命题表演。

3. 考试科目拍摄画面要求

全景，带地面。要求情节完整，行动逻辑清晰，全程采取无实物表演，不得出现助演，可适当加入对空交流，不得出现音乐与音效。

重要提示：视频录制时考生首先按照示例说出命题表演题目，然后开始表演。在说出题目时，不允许表述与题目无关的任何信息，否则按照违规处理，取消考生的考试资格。示例：（1）我的命题表演题目是捉蝴蝶；（2）我的命题表演题目是看榜；（3）我的命题表演题目是拿错了钥匙。

4. 视频文件要求

(1) 视频格式：要求上传 mp4 格式的文件。非 mp4 格式的文件由考生自行转换后上传。报名系统提供格式转换软件，考生可下载使用；

(2) 视频画质：1080p 以上；

(3) 考试科目录制时长要求：录制时间在 2 分钟以内；（注意：所有视频拍摄要求一镜到底，不得切换镜头。）

(4) 视频拍摄过程中只允许出现考生本人，不能出现任何其他人员，严禁代考、替考等舞弊行为；在视频录制过程中不得出现任何可能影响评判公正的信息或标识，如含考生信息的提示性文字、图案、声音、背景、着装等，更不准出现考生姓名、准考证号、高考省份、所在高中学校等个人信息；若出现上述信息则上传视频无效，视为违规，取消考生考试资格；

(5) 考生必须穿着同一套服装，不能表演中途更换服装，否则按照 0 分处理；

(6) 考生严禁化妆、穿高领衣服、戴假发，发型不得遮盖双耳及前额；严禁使用美颜软件、变音软件、换脸软件以及对口型等行为，学校将采用现代技术手段进行甄别，一经发现取消考试资格，并按违规作弊处理，将结果报送各省级招生考试机构；

(7) 考生必须上传原始录制视频，严禁使用编辑软件进行后期编辑和剪辑，一经发现取消考试资格；

(8) 考生应在较为安静的环境下录制视频，严禁后期消除视频的环境音和噪音；

(9) 考生上传的视频不用修改名字，系统将自动添加文件名字；

(10) 录制考试视频场地应使用自然光或类似自然光，光线充足，建议不要逆光拍摄，以免影响考生面部识别；严禁戏剧布光、严禁滤镜拍摄。

三、复试视频上传时间

2020年4月27日8点-5月3日16点

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视频提交，逾期视为放弃。**上传过程中如遇网络堵塞，请更换时间错峰上传，网络在此时段内24小时开放。**视频上传流程详见附件2。

四、查询总分及合格名单时间

预计公布合格名单时间为5月30日，具体时间以我校招生信息网公布的为准。

五、其他事项

1. 对于部分农村和贫困地区的考生若不具备网络和智能手机拍摄条件的，应及时与我校取得联系，进行反馈，反馈方式如下（选择一种方式反馈即可）：

（1）电话反馈：010-64900013、64900915，需提供考生姓名、考生高考省份（包含省市县村镇具体信息）、考生身份证号码、考生性别、考生高考考生号、考生联系电话和存在的问题；

（2）邮件反馈：将附件1完整填写后发送至ldzsb@bnu.edu.cn；
反馈日期：2020年4月27日-4月28日，过时不候。我校将汇总考生具体情况后上报考生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由考生生源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提供免费录制视频服务；

2. 按照教育部要求，建议考生使用智能手机拍摄即可；

3. 对在考试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的考生，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对有弄虚作假等作弊行为的考生，将取消相关考试的报名和录取资格，同时通报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取消该生当年高考报名和录取资格。新生入校后，我校将对录取新生的材料进行复核和专业复测。对于复测不合格、入学前后两次测试成绩差异显著的考生，要组织专门调查。经查证属于提供虚假作品材料、替考、冒名顶替入学等违规

行为的，取消该生录取资格，并通报考生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倒查追责。对涉嫌犯罪的，及时报案，并配合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其他未尽事宜，请随时关注我校招生信息网 <https://zsxx.buu.edu.cn> 发布的相关通知。

因疫情对考试方案进行了调整，给考生及家长带来不便，深表歉意。祝各位考生能够顺利步入理想大学的殿堂。

附件 1：北京联合大学 2020 年表演专业测试录制视频问题反馈表

附件 2：相关材料上传流程

北京联合大学

2020 年 4 月

附件 1

北京联合大学 2020 年表演专业测试录制视频问题反馈表

| | |
|-------------------------|--|
| 考生姓名 | |
| 考生性别 | |
| 考生高考省份 (包含省市县村镇具体信息) | |
| 考生身份证号码 | |
| 考生高考考生号 | |
| 考生联系电话 (建议考生填写多个电话) | |
| 存在的问题 | |

说明:

1. 仅限于部分农村和贫困地区的考生不具备网络和智能手机拍摄条件的填报;
2. 各项信息填写准确, 联系电话需保持畅通, 我校会进行电话核实;
3. 手写须字迹清晰可辨, 联系电话须认真核对准确;
4. 发送至 ldzsb@bnu.edu.cn。

附件 2

相关材料上传流程

1. 登录北京联合大学招生信息网 <https://zsxx.buu.edu.cn>, 点击页面下方“招生考试报名系统”，选择“艺术类”，点击“表演类”；
2. 点击“考生登录”，输入身份证号、验证码，点击“提交”；
3. 点击页面上方“复试缴费”，核对个人信息，点击页面中部“复试缴费”，系统跳转至支付页面，使用微信扫码进行支付，复试费用为 80 元；支付完成后，点击页面中部的“支付完成”按钮，即完成缴费流程；
4. 点击页面上方“上传复试”，页面中部点击“点击选择视频”，找到提前按照上传要求准备好的考生本人复试视频文件，点击“打开”，然后点击“开始上传”，上传完成点击“确定”。**注意：此时应先点击“点此预览”，查阅上传视频是否正确，如有错误或者不能预览，可以使用视频转换器进行转换后重新上传，确认视频播放正确后才能点击页面下方的“复试确认”。否则视频将无法修改。**
5. 系统页面显示“已确认复试上传”，即完成复试考试视频上传，点击页面上方“退出”。

**说明：系统提供了视频转换器及其操作手册，考生必须按照相关要求
进行上传，否则无法上传正确文件导致没有成绩由考生本人负责。**